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

-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65.90港元(不包括1%的經紀佣金、0.0027%的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的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65.90港元計算，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經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已付及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395.7百萬港元。我們擬根據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節所載之目的使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
-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我們將就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1,131,000股發售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74.5百萬港元。

香港公開發售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踴躍程度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合共接獲6,124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通過白表eIPO服務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4,285,5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754,000股約5.68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不超過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15倍，故尚未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754,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1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之前)，並已分配予2,338名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成功申請人，其中1,651名申請人已獲分配合共82,550股發售股份的一手發售股份。

國際發售

-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1.22倍。分配至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6,786,000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9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之前）。國際發售已獲超額分配1,131,000股發售股份，且國際發售項下共有147名承配人。
- 合共77名承配人及107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一手股份及五手或以下發售股份，分別佔國際發售項下147名承配人總數約52.38%及72.79%。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3,850股及7,100股發售股份，分別佔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0.06%及0.10%（超額配股權行使前）。

基石投資者

- 根據與基石投資者的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現已釐定。昆明佳時清已認購2,791,450股發售股份，健新原力製藥已認購591,350股發售股份，合共3,382,8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i)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44.86%（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3.84%。昆明佳時清及健新原力製藥的認購分別約佔(i)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37.02%及7.84%（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3.17%及0.67%（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 獨立第三方及全球發售基石投資者之一昆明佳時清已同意認購2,791,450股發售股份(「**昆明佳時清基石投資**」)。就昆明佳時清基石投資而言，昆明佳時清已委任經相關中國機構批准的上海國泰君安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關連客戶**」，即為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QDII**」)的資產經理)代表其作為QDII經理認購或購買及持有相關股份。關連客戶為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GTJA證券**」)的全資附屬公司。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關連經銷商**」)為國際發售項下另一名獨立投資者的經銷商。GTJA證券擁有關連經銷商約73.24%股權。因此，關連客戶為作為關連經銷商的同組別公司的成員，因此與關連經銷商有關聯。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聯交所已授予我們配售指引第5(1)段項下同意，以允許關連客戶以其作為昆明佳時清的QDII經理的身份參與全球發售。

向獲得配售指引第5(2)段項下同意的一名現有股東及一名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及一名董事配售發售股份

-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授予我們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9.09條、第10.03條及第10.04條規定及配售指引第5(2)段項下同意，准許本公司向本公告「國際發售 — 向獲得配售指引第5(2)段項下同意的一名現有股東及一名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及一名董事配售發售股份」一節所載作為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的一名現有股東及一名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及一名董事分配全球發售中的發售股份。

超額配股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我們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為彼等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1月22日(星期六)(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期間任何時間行使，要求我們在國際發售項下按發售價額外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1,131,000股發售股份(即不超過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聯席代表亦可選擇透過購買二級市場發售股份或行使超額配股權或兼用該等方法或以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定可能允許的其他方式補足有關超額分配。國際發售已獲超額分配1,131,000股發售股份。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則將分別於我們的網站www.sirnaomic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禁售承諾

- 本公司、若干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若干現有股東及基石投資者須遵守本公告「禁售承諾」一節所載若干禁售承諾。

分配結果

- 通過白表eIPO服務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成功申請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以及申請成功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i) 於最遲在2021年12月29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分別登載於我們的網站www.sirnaomic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查閱；
 - (ii) 於2021年12月29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2022年1月4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通過指定查閱分配結果的網站www.iporeresults.com.hk(或者：英文版<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版<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查閱；及
 - (iii) 於2021年12月29日(星期三)至2021年12月31日(星期五)及2022年1月3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期間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查詢。
-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註冊證書號碼／實益擁有人識別碼(若有關申請乃代名人作為代理以他人為受益人提出)，而「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等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
-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碼乃予以編纂，且並未於本公告中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寄發／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1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並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且為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的申請人，可於2021年12月29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於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或我們可能公佈的任何其他地址或日期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
- 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倘不可親身領取或可供親身領取但未在2021年12月29日(星期三)下午一時正之前親身領取，則預期將於2021年12月29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於2021年12月29日(星期三)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獲發行，並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其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通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其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其應收回的退回股款金額。
-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須於2021年12月29日(星期三)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核查並向香港結算報告任何歧異。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於香港發售股份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後隨即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詢申請結果及應付彼等的退回股款金額以及彼等各自指定銀行賬戶的退回股款金額(如有)。香港結算亦將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發出一份活動結單，列出存入其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存入其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 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21年12月29日(星期三)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其申請付款賬戶。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21年12月29日(星期三)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至其**白表eIPO**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預期將於2021年12月29日(星期三)存入其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內。
- 股票將僅在全球發售於2021年12月30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在所有方面均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上述時間生效。
- 我們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接獲申請股款發出任何收據。

公眾持股量

-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53,138,26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60.34%)將計入公眾持股量(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滿足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8A.07條規定，公眾所持股份部分於上市時的市值至少為375百萬港元。董事確認，於上市時三大公眾股東持有的股份並無超過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董事確認，於上市時將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開始買賣

- 股份預期將於2021年12月30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在聯交所主板開始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257。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僅有少量股份發生買賣，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在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發售價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65.90港元(不包括1%的經紀佣金、0.0027%的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的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65.90港元計算，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經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已付及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395.7百萬港元。

我們擬將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i) 約57.9%所得款項淨額(或約229.1百萬港元(相當於約29.4百萬美元))預期將用於為開發及商業化STP705提供資金，具體而言：
 - (a)所得款項淨額約14.4%，即57.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7.3百萬美元)預計用於完成STP705治療isSCC的多個地點IIb期及III期臨床試驗；(b)所得款項淨額約6.7%，即26.5百萬港元(相當於約3.4百萬美元)預計用於開展其他STP705臨床試驗；(c)所得款項淨額約16.4%，即64.9百萬港元(相當於約8.4百萬美元)預計用於完成CMC及利用STP705的工藝開發；(d)所得款項淨額約14.8%，即58.7百萬港元(相當於約7.5百萬美元)預計用於於廣州的運營試點工廠及建造商業產品生產設施。我們廣州工廠試點廠將能夠符合cGMP生產標準並覆蓋臨床應用的配方、灌裝及成品、檢測及放行；及(e)所得款項淨額約5.6%，即22.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2.8百萬美元)預計用於銷售及營銷STP705；

(ii) 約15.6%所得款項淨額(或約61.8百萬港元(相當於約7.9百萬美元))預期將用於撥付STP707的開發，具體而言：

- (a)所得款項淨額約9.4%，即37.1百萬港元(相當於約4.8百萬美元)預計用於STP707臨床前研發；(b)所得款項淨額約2.6%，即10.4百萬港元(相當於約1.3百萬美元)預計用於STP707的臨床試驗；及(c)所得款項淨額約3.6%，即約14.3百萬港元(相當於約1.8百萬美元)預計用於完成CMC及STP707工藝開發；

(iii) 約15.4%所得款項淨額(或60.7百萬港元(相當於約7.8百萬美元))預期將用於撥付我們的GalNAc計劃產品，如STP122G、STP133G及STP144G，以及其他臨床前階段候選產品(倘有關研發將進一步推進我們專有的用於開發新型候選產品的GalAhead及PDoV-GalNAc遞送平台)，具體而言：

- (a)所得款項淨額約7.3%，即28.7百萬港元(相當於約3.7百萬美元)預計用於GalNAc計劃的臨床前研發；(b)所得款項淨額約1.8%，即7.3百萬港元(相當於約0.9百萬美元)預計用於進行GalNAc計劃的臨床試驗；及(c)所得款項淨額約6.3%，即24.7百萬港元(相當於約3.2百萬美元)預計用於完成CMC及GalNAc計劃的工藝開發；

(iv) 約7.3%所得款項淨額(或約29.1百萬港元(相當於約3.7百萬美元))預期將用於為其他臨床前候選藥物的研發提供資金；及

(v) 約3.8%所得款項淨額(或約15.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1.9百萬美元))預期將用於一般企業及營運資金用途。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我們將就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1,131,000股發售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74.5百萬港元。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香港公開發售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於2021年12月23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6,124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通過白表eIPO服務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4,285,5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754,000股約5.68倍，其中包括：

- 認購合共1,897,5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6,110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0百萬港元或以下(按最高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72.70港元計算，不包括1%的經紀佣金、0.0027%的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的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377,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5.03倍；及
- 認購合共2,388,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14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逾5.0百萬港元(按最高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72.70港元計算，不包括1%的經紀佣金、0.0027%的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的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377,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6.33倍。

概無發現並拒絕受理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概無發現並拒絕受理拒付。概無發現認購超過377,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754,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不超過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15倍，故尚未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754,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之前)，並已分配予2,338名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成功申請人，其中1,651名申請人已獲分配合共82,550股發售股份的一手發售股份。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節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1.22倍。分配至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6,786,000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9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之前）。國際發售已獲超額分配1,131,000股發售股份，且國際發售項下共有147名承配人。

合共77名承配人及107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一手股份及五手或以下發售股份，分別佔國際發售項下147名承配人總數約52.38%及72.79%。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3,850股及7,100股發售股份，分別佔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0.06%及0.10%（超額配股權行使前）。

基石投資者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65.90港元（不包括1%的經紀佣金、0.0027%的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的聯交所交易費）及根據與基石投資者的基石投資協議（如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所披露），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現釐定如下：

	已認購 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項下 初步可供認購 發售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¹⁾	佔緊隨 全球發售完成後 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¹⁾
昆明佳時清	2,791,450	37.02%	3.17%
健新原力製藥	591,350	7.84%	0.67%
總計	3,382,800	44.86%	3.84%

附註：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基石投資者昆明佳時清及健新原力製藥獲配售合共3,382,8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約44.86%（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昆明佳時清認購

2,791,450股發售股份及健新原力製藥認購591,350股發售股份分別約佔(i)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37.02%及7.84%(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3.17%及0.67%(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獨立第三方及全球發售基石投資者之一昆明佳時清已同意認購2,791,450股發售股份(「昆明佳時清基石投資」)。就昆明佳時清基石投資而言,昆明佳時清已委任經相關中國機構批准的上海國泰君安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關連客戶**」,即為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QDII**」)的資產經理)代表其作為QDII經理認購或購買及持有相關股份。關連客戶為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GTJA證券**」)的全資附屬公司。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關連經銷商**」)為國際發售項下另一名獨立投資者的經銷商。GTJA證券擁有關連經銷商約73.24%股權。因此,關連客戶為作為關連經銷商的同組別公司的成員,因此與關連經銷商有關聯。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聯交所已授予我們上市規則附錄六(「**配售指引**」)第5(1)段項下同意,以允許關連客戶以其作為昆明佳時清的QDII經理的身份參與全球發售。

就本公司所深知,(i)各基石投資者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我們的關連人士;(ii)各基石投資者獨立於其他基石投資者;(iii)任何基石投資者認購有關發售股份並非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及(iv)概無基石投資者慣於接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就對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而發出的指示。除按發售價保證分配相關發售股份外,相較於其他公眾股東,基石投資者於基石投資協議中並無任何優先權。我們與基石投資者之間概無訂立附屬協議或安排,亦無因或就基石配售直接或間接授予基石投資者任何利益,惟按最終發售價分配相關發售股份的保證除外。經各基石投資者確認,其根據基石配售進行的認購將由其自有的內部財務資源提供資金。

各基石投資者已同意,其不會於上市日期後六個月期間(「**禁售期**」)內任何時間直接或間接出售其已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購買的任何發售股份,除非屬於轉讓予其任何全資附屬公司(亦受相關基石投資者的相同義務所約束,包括禁售期限限制)等若干有限情況。

向獲得配售指引第5(2)段項下同意的一名現有股東及一名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及一名董事配售發售股份

一名現有股東及一名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及一名董事(因此為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獲配售部分發售股份，詳情如下：

承配人	與本公司的關係	緊接全球發售前持有的股份數目(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概約百分比)	獲配售發售股份的數目(佔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概約百分比) ⁽¹⁾	獲配售發售股份數目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概約百分比 ⁽¹⁾	獲配售發售股份數目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¹⁾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持有的股份數目(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概約百分比) ⁽¹⁾
Smooth River Limited	現有股東	1,328,033 (1.6492%)	236,500 (3.4851%)	3.1366%	0.2685%	1,564,533 (1.7765%)
Huang Family Capital Ltd (「HFC」)	現有股東Soaring Star Ventures Limited (「Soaring Star」) 及非執行董事黃敏聰先生(「黃先生」)的緊密聯繫人，故為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HFC為Soaring Star的全資附屬公司。黃先生為HFC的唯一董事。Soaring Star為根據黃氏家族信託(不可撤回的澤西島全權信託，「黃氏家族信託」)註冊成立的投資公司，由黃氏家族信託100%實益擁有。黃先生為結算人、保護人，與其家庭成員共同為黃氏家族信託的受益人。	—	473,050 (6.9710%)	6.2739%	0.5371%	473,050 (0.5371%)

附註：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授予我們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9.09條、第10.03條及第10.04條規定及配售指引第5(2)段項下同意，准許本公司向作為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的Smooth River Limited及HFC分配全球發售中的發售股份。

獨家保薦人、聯席代表、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包銷商及其各自的聯屬公司以及牽頭經紀或任何分銷商(定義見配售指引)的關連客戶概無為其自身利益認購全球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向上述承配人配售的發售股份符合聯交所授予同意項下的所有條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國際發售遵循配售指引進行。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向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關連客戶(如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通過代名人)配售由聯席代表及包銷商或通過聯席代表及包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的發售股份。

董事確認：(a)緊隨全球發售後，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以上；(b)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將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c)公眾持股量將符合香港聯交所批准的最低百分比；(d)根據上市規則第18A.07條規定，公眾所持股份部分於上市時的市值至少為375百萬港元；(e)根據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所持股份並未超過上市時公眾持股量的50%；及(f)根據上市規則第8.08(2)條，於上市時將有至少300名股東。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由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惟屬已獲聯交所同意獲配售股份的一名現有股東或一名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及一名董事的承配人除外)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且已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概不慣於接受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惟屬已獲聯交所同意獲配售股份的一名現有股東或一名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及一名董事的承配人除外)就對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而發出的指示。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我們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為彼等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1月22日(星期六)(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期間任何時間行使，要求我們在國際發售項下按每股發售價相同價格額外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1,131,000股發售股份(即不超過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聯席代表亦可選擇透過購買二級市場發售股份或行使超額配股權或兼用該等方法

或以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定可能允許的其他方式補足有關超額分配。國際發售已獲超額分配1,131,000股發售股份。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則將分別於我們的網站 www.sirnaomics.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發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 — 全球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通過白表 eIPO 服務及中央結算系統 EIPO 服務作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的香港 發售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配發股份數目 佔所申請香港 發售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甲組			
50	4,277	4,277名申請人中931名獲分配50股股份	21.77%
100	618	618名申請人中269名獲分配50股股份	21.76%
150	207	207名申請人中135名獲分配50股股份	21.74%
200	142	142名申請人中123名獲分配50股股份	21.65%
250	101	50股股份加上101名申請人中8名獲分配額外50股股份	21.58%
300	104	50股股份加上104名申請人中30名獲分配額外50股股份	21.47%
350	22	50股股份加上22名申請人中11名獲分配額外50股股份	21.43%
400	43	50股股份加上43名申請人中30名獲分配額外50股股份	21.22%
450	19	50股股份加上19名申請人中17名獲分配額外50股股份	21.05%
500	145	100股股份加上145名申請人中10名獲分配額外50股股份	20.69%
600	48	100股股份加上48名申請人中23名獲分配額外50股股份	20.66%
700	39	100股股份加上39名申請人中34名獲分配額外50股股份	20.51%
800	15	150股股份加上15名申請人中4名獲分配額外50股股份	20.42%
900	11	150股股份加上11名申請人中7名獲分配額外50股股份	20.20%
1,000	104	150股股份加上104名申請人中100名獲分配額外50股股份	19.81%
1,500	34	250股股份加上34名申請人中32名獲分配額外50股股份	19.80%
2,000	38	350股股份加上38名申請人中35名獲分配額外50股股份	19.80%
2,500	24	450股股份加上24名申請人中21名獲分配額外50股股份	19.75%
3,000	15	550股股份加上15名申請人中12名獲分配額外50股股份	19.67%
3,500	10	650股股份加上10名申請人中7名獲分配額外50股股份	19.57%
4,000	9	750股股份加上9名申請人中5名獲分配額外50股股份	19.44%
4,500	8	850股股份加上8名申請人中3名獲分配額外50股股份	19.31%
5,000	24	950股股份加上24名申請人中5名獲分配額外50股股份	19.21%
6,000	4	1,150股股份	19.17%
7,000	5	1,300股股份加上5名申請人中3名獲分配額外50股股份	19.00%

所申請的香港 發售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配發股份數目 佔所申請香港 發售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	---------	--------------------------------------

甲組

8,000	5	1,500股股份加上5名申請人中2名獲分配額外50股股份	19.00%
10,000	25	1,900股股份	19.00%
20,000	8	3,800股股份	19.00%
30,000	2	5,650股股份	18.83%
40,000	2	7,500股股份	18.75%
50,000	1	9,350股股份	18.70%
60,000	1	11,150股股份	18.58%
	<u>6,110</u>	甲組成功申請人總數：2,324名	

乙組

70,000	7	11,150股股份	15.93%
90,000	1	14,250股股份	15.83%
100,000	1	15,800股股份	15.80%
200,000	1	31,500股股份	15.75%
377,000	4	59,350股股份	15.74%
	<u>14</u>	乙組成功申請人總數：14名	

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754,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禁售承諾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不包括Cachet Multi Strategy Fund及Marvelous Legend Ventures Limited)、現有股東(包括陸博士但不包括Mike Ghias、Asghar Ghias、Cachet Multi Strategy Fund及Marvelous Legend Ventures Limited) (「現有股東」) 及基石投資者均已就我們的股份作出禁售承諾(「禁售承諾」)。禁售承諾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名稱	上市後須受禁售承諾規限的股份數目	上市後須受禁售承諾規限的於本公司之持股百分比 ⁽¹⁾	禁售期的截止日期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協議須受禁售責任所規限)	不適用	不適用	2022年6月29日 ⁽²⁾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不包括Cachet Multi Strategy Fund及Marvelous Legend Ventures Limited) (根據相關投資協議受限於禁售義務)	51,263,041	58.21%	2022年6月29日 ⁽³⁾

名稱	上市後須受禁售承諾規限的股份數目	上市後須受禁售承諾規限的於本公司之持股百分比 ⁽¹⁾	禁售期的截止日期
現有股東(包括陸博士但不包括Mike Ghias、Asghar Ghias、Cachet Multi Strategy Fund及Marvelous Legend Ventures Limited) (根據彼等各自以本公司、獨家保薦人及聯席代表(為彼等本身及代表包銷商)為受益人的禁售承諾須受禁售責任所規限)	64,494,679	73.23%	2022年6月29日 ⁽³⁾
基石投資者(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須受禁售責任所規限)	3,382,800	3.84%	2022年6月29日 ⁽⁴⁾

附註：

-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2) 除上市規則另行准許外，本公司不得於所示日期前發行股份。
- (3) 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不包括Cachet Multi Strategy Fund及Marvelous Legend Ventures Limited)及現有股東不得於所示日期前出售任何其禁售股份。
- (4) 除相關基石投資協議規定的若干有限情況外，各基石投資者不得於所示日期前出售在全球發售中所收購的任何發售股份。

分配結果

通過白表eIPO服務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成功申請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以及申請成功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最遲在2021年12月29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分別登載於我們的網站www.sirnaomic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查閱；
- 於2021年12月29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2022年1月4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通過指定查閱分配結果的網站www.iporesults.com.hk(或者：英文版<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版<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24小時可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查閱；及
- 於2021年12月29日(星期三)至2021年12月31日(星期五)及2022年1月3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期間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查詢。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註冊證書號碼／實益擁有人識別碼(若有關申請乃代名人作為代理以他人為受益人提出)，而「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等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碼乃予以編纂，且並未於本公告中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股權集中度分析

下文載列國際發售的股權集中度分析。

- 最大承配人、前5大承配人、前10大承配人、前20大承配人及前25大承配人所持認購股份佔國際發售股份、發售股份總數及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承配人	認購股份數目	上市後持有股份數目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佔	佔
			數目佔國際發售股份百分比	數目佔國際發售股份百分比	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百分比	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百分比	上市後股份總數百分比	上市後股份總數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最大	2,791,450	2,791,450	41.14%	35.26%	37.02%	32.19%	3.17%	3.13%
前5大	6,262,550	7,590,583	92.29%	79.10%	83.06%	72.22%	8.62%	8.51%
前10大	7,217,700	8,545,733	106.36%	91.17%	95.73%	83.24%	9.70%	9.58%
前20大	7,849,350	9,177,383	115.67%	99.15%	104.10%	90.52%	10.42%	10.29%
前25大	7,903,400	9,231,433	116.47%	99.83%	104.82%	91.15%	10.48%	10.35%

- 最大股東、前5大股東、前10大股東、前20大股東及前25大股東所持認購股份佔國際發售股份、發售股份總數及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股東	認購股份數目	上市後所持股份數目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佔上市後	佔上市後
			數目佔國際發售股份百分比	數目佔國際發售股份百分比	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百分比	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百分比	股份總數百分比	股份總數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最大	—	12,649,625	0.00%	0.00%	0.00%	0.00%	14.36%	14.18%
前5大	—	33,051,051	0.00%	0.00%	0.00%	0.00%	37.53%	37.05%
前10大	2,791,450	47,604,051	41.14%	35.26%	37.02%	32.19%	54.05%	53.37%
前20大	5,198,150	62,857,301	76.60%	65.66%	68.94%	59.95%	71.37%	70.47%
前25大	5,198,150	68,272,314	76.60%	65.66%	68.94%	59.95%	77.52%	76.54%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僅有少量股份發生買賣，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在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